

关于《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宜的问询函》的回复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人已收到《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宜的问询函》，经认真自查，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截止目前，作为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微网络”）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本人不存在影响泛微网络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韦利东

2017年2月3日